**中期检查：关于启动2023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检查及2024年度国创、市创、校创项目认定工作的通知**

为促进本科生创新性思维的培养，推动科研训练稳步开展，加强科创项目交流，根据学校下发的通知，地理科学学院将于2023年11月启动2023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检查及2024年度国创、市创、校创项目认定工作。以过程性学术指导为抓手，增强本科生科创项目质量保障，助力本科生卓越人才培养。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所有在2023年5月获准立项的创新训练类项目均应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中期答辩，项目负责人不得无故缺席。

**二、需提交材料**

 1.《2023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汇报表》(纸质版+电子版)。

2. 中期答辩PPT（电子版）。

**三、电子版材料提交要求**

 1. 提交时间：2023年11月17日下午16：00前

2. 材料提交邮箱:yychen@re.ecnu.edu.cn

3. 电子版材料提交清单：中期汇报表、PPT.

4. 材料命名:所有电子版材料请以“中期+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名称”的形式命名，以“中期+创新训练类+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名称”为邮件标题发至yychen@re.ecnu.edu.cn。

5、项目负责人应在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与实践信息化管理系统中提交《2023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汇报表》。

**四、纸质版材料提交要求**

 1. 提交时间：2023年11月17日10:00-14:00

2. 材料提交地点：实验C楼409室

3. 纸质版材料提交清单：中期汇报表(一式三份)

**五、答辩安排**

 1. 答辩时间：2023年11月22日下午

2. 具体时间、地点及答辩分组安排以项目负责人所在微信群内通知为准。

**六、注意事项**

1. 所有2023年获准立项的项目均应按时参加中期检查，未按期提交项目研究报告或中期检查不合格的研究项目，将视为研究失败，作“项目终止”处理。因项目需在中期检查时分流，故学生不能在中期检查阶段申请延期。

2.《2023年度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培育项目中期汇报表》需项目指导教师手写签字。

3. 如需变更项目题目、成员、指导教师等信息，项目负责人需在系统中发起变更申请，填写并上传成员变更申请表或题目变更表，最终变更受理情况以教务处审核结果为准。纸质版项目变更申请表与中期检查的纸质版材料同步提交。项目变更仅在中期检查时统一受理，中期检查后不再受理变更申请(成员退出除外)。

4、所有项目及提交信息以本科生创新创业训练与实践信息化管理系统提交为准。

工作联系：

1. 邮箱：yychen@re.ecnu.edu.cn

2. 联系人：陈老师 实验C楼409

3. 后续相关通知将通过公众号“华师地理”发布，请各项目负责人关注。